

##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9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、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尹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9年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编制《2019年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董事会经审议，同意对外报出上述《2019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《2019年一季度报告》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2.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3.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
  4.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
-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